

证券代码：301085

证券简称：亚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离任情况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曹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曹伟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原定的任职期间为2025年6月6日-2028年6月6日），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在公司就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曹伟先生的辞任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曹伟先生将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34,468股，通过重庆同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变更后的名称为四川同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024股，通过南京天佑永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31,49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辞职后，曹伟先生将继续履行在任职期间作出的各项承诺，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管理其所持有股份。

曹伟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规范治理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曹伟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日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志飞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志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张志飞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5室

电话：010-58834063

传真：010-58834066

电子信箱：dongmiban@asiacom.net.cn

特此公告。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件：张志飞先生简历

张志飞先生, 1983 年出生, 中国国籍,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聘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 张志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 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